

分別為聖

住在歌珊地(創四七：6)

約瑟在埃及作宰相，與法老王同住京畿，當時世界上最繁華，知識和科學最先進的地方。但是約瑟沒有要父親和全家住在那裡，而要他們住在尼羅河三角洲上的歌珊地。

這是約瑟的遠見。歌珊地是神命定以色列人居住的地方，是國中的另一國，是黑暗中的光明。這是神安排教會的地位。

“凡牧羊的，都被埃及人所厭惡”(創四六：34)，神的子民用不著入鄉隨俗，尋求妥協，以被接納；要不怕分別，不怕孤立。記得嗎？神應許和你同下埃及去。有神的同在，總不會孤立，卻可以立而不孤。

歌珊地是良田沃土，適於畜牧耕作，卻不是當世的文明中心，沒有繁華的城市，熱鬧的夜生活，更沒有拜偶像的廟會活動。“以色列人住在埃及的歌珊地。他們在那裡置了產業，並且生育甚多。”(創四七：27)這是他們休養生息的時候。雅各停止了他的抓取，靈命漸漸趨於成熟；他的兒子們也學會了和睦同居。一個新的民族，在歷史中形成，壯大。

住在歌珊地，是在埃及而不屬埃及。埃及是集各式各樣偶像之大成，太陽神，月神，河神，蠅神，真是牛鬼蛇神，無物不可拜。以色列的子孫，可以遠離埃及拜偶像的邪惡風俗，敬拜真神。到以後將要出埃及的時候，神用災難瘟疫攻擊埃及，住歌珊地的以色列人，沒有成群的蒼蠅，沒有牲畜的瘟疫，沒有冰雹的摧毀，在埃及遍地黑暗的時候，“惟有以色列人家中都有亮光”(出八：20—一〇：23)。

以色列終其一生，記得神的應許。十七年的養尊處優，並沒有使他樂不思蜀，他仍然沒有忘記應許之地。

當在世的年日將盡，死期臨近的時候，以色列特地叫了約瑟來，殷切的叮囑，叫他莊嚴的起誓，不要將他的骸骨葬在埃及地，必須“帶出埃及，葬在他們所葬的地方。”這是因為他懷著信心和盼望，所以為自己的骸骨留下遺命。(創四七：30)

當世人以為埃及是最理想的地方，以色列卻是不得已而暫居；雖然有顯要之親，也不是埋骨之地，因為他的理想不同，價值觀念也就不同。

神的兒女應當記得，自己不屬世界，想望另一個家鄉，不要讓埃及的財物吸引你的心，有一天環境會改變的。